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0 年度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0 條第 3 項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22 條規定，培訓具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才資格人員。

二、 104 年 1 月 29 日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課程修訂專案會議決議微調課程辦理。

三、 109 年 12 月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課程(修正草案)。

貳、目的

一、 增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之調查與申復審議知能，並提升其報告撰寫能力，藉以實踐校園性別人權正義。

二、 透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案例，引導調查專業人員探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過程中，所衍生的問題與困難，釐清或協助其如何依性平相關法規處理，藉以提升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效能。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肆、 研習時間：110 年 01 月 27 日（星期三）至 29 日（星期五）。

伍、 研習地點：錄取後通知

陸、 研習課程：高階培訓課程（如附件一）

柒、參加對象：本次預計招收 50 名。以本署主管學校具有下列資格並經初審通過者為參加對象：

一、 參加教育部辦理 94 年度、95 年度、98 年度、100-109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進階培訓」並具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資格者(請至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查詢 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7/m7_05_01_files_01?sid=210)

二、 曾參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或申復經驗，並曾擔任過調查小組召集人或調查報告撰寫人 1 次以上者，如超額報名時，將考量特殊因素，及實務參與調查和申復工作次數越多者為優先錄取對象。

三、 主辦性別平等教育業務並曾接受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進階培訓結業之相關人員。

捌、參加人員權利與義務

一、 **全程參與**高階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結訓後通過評量者核發 23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二、 完成高階訓練者，由主管機關於調查人才庫名單標示，學校得優先選聘擔任案件調查人員。

三、 請務必攜帶筆記型電腦，研習課程中每人皆需學習撰寫調查報告作業。並請留意個人電子郵件信箱，收取行前通知。課程進行期間，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如 LINE、Facebook、…等），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

玖、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 即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止，請至**線上填妥** 110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報名表（網址：https://forms.gle/pq3CpMxMWi5347PZ7），或掃描 QRcode。

二、 同時請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前，將您**主筆之調查報**告一份（證書及調查報告檔名請設定為：學校-報名人員姓名）e-amil 至 ssivs330@gmail.com (依法請將調查報告中所有相關人員資料隱示，並以代號為之）。放棄資格者，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三、 錄取名單於 110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教育部國教署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資訊網(https://gender-ssivs.cloud.ncnu.edu.tw/)及國立秀水高工首頁公佈欄（https://www.ssivs.chc.edu.tw/ischool/publish_page/0/）。

拾、 聯絡人：黃麗娟主任、潘妤萱小姐、吳若嫩小姐

聯絡電話：04-7697021 轉 330、333

傳真號碼：04-7697901

E-Mail：ssivs330@gmail.com

拾壹、獎勵：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依規定敘獎。

拾貳、活動經費

一、 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移列委辦款項下支應。

二、 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登記並課務派代。

拾參、本計畫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竟事宜，得適時補充修訂並通知參與人員。

拾肆、注意事項

一、 為響應環保、紙杯減量，請學員自備環保杯、環保筷，現場不提供紙杯。

二、 因應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擴散，出席人員請確實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防疫措施，並於活動期間配戴口罩、配合體溫量測及保持適當社交距離，如有身體不適應避免出席，以維護當日出席人員之安全與健康。

附件一

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修訂課程--高階課程

109 年 12 月

課程目標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課程說明簡介		不計列時數，以 20 分鐘為限。
意識培力與增能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1. 事件意識、認知與處理困境及校園中性別意識之落差。 2. 校園權力結構之介入及權力移轉間之矛盾。 3. 保障懷孕學生之教育權。 4. 校園中不同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學生之處境。 5. 講授釋字第 748 號解釋之性別平等精神。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1. 講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5 條及第 27 條之 1、「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法規對於行為人懲處建議。 2. 以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教師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事件之處理為核心，探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可能遭遇之困境。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以分組個案研討及演練進行： 1. 校園危機管理之原則與策略運用。 2. 瞭解學校應提供之行政協調及資源。 3. 精熟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性平法、防治準則及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 4. 有效因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過程中之困境及迷思之作法。 5. 探討困境發生之原因及解決之道。 6. 實務問題探討。	2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綜合性解說。	2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安排分組講師擔任案例當事人及相關人，以單一案例共同演練模式進行調查程序演練. 課程目標：精熟 1. 調查專業倫理 2. 調查小組分工與協調 3. 調查爭點與策略之建構 4. 應用諮商技巧於調查訪談 5. 人際溝通效能 6. 證據蒐集，評估及應用 7. 公正客觀專業原則 8. 調查過程危機處理 9. 壓力調適及自我保護	4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1. 安排分組講師，針對前述調查演練內容進行分組研討與調查報告撰寫習作。 2. 透過分組講師指導，所有學員均需各自完成	3

		調查報告，各組協調推薦一篇報告提供全體學員檢閱討論。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報告檢閱**	1. 前述各小組分別協調推薦個人完成調查報告，提供全體學員檢閱討論。 2. 統整學習成效、經驗分享與討論。	3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以案例解說申復案件之審議程序及效果。	4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綜合討論**	綜合提問及實務討論。	1
時數合計			23

備註：1.按課程順序授課。
2.參訓資格：完成進階培訓方可參與高階培訓。
3.全程完成初階、進階及高階培訓者，由主管機關將名單送交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核可後，列入調查人才庫並公告。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
110 年度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表

日期： 110 年 01 月 27~ 29 日（星期三、四、五） 地點： 錄取後通知

第 1 天： 110 年 01 月 27 日（星期三）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9:30-10:00	報到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0:00-10:20	開幕式	國教署長官 秀水高工 劉校長丙燈	
10:20-10:30	課程說明簡介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10:30-12:00 （90 分鐘）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煐	
12:00-13:10	午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3:10-15:10 (12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 （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煐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15:10-15:20	休息、茶敘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5:20-17:20 (12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 （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煐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17:20-18:20	晚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8:20～	問題研討與經驗交流	諮詢小組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
110 年度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表

日期： 110 年 01 月 27~ 29 日（星期三、四、五） 地點： 錄取後通知

第 2 天： 110 年 01 月 28 日（星期四）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7:00-08:10	早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08:10-08:20	簽到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08:20-09:50 （9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煐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09:50-10:00	休息、茶敘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0:00-12:30 (150 分鐘)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煐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12:30-14:00	午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4:00-15:30 （90 分鐘）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彰化師範大學 郭教授麗安	
15:30-15:40	休息、茶敘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5:40-18:10 （150 分鐘）	調查報告檢閱	世新大學 羅教授燦煐 北科附工 陳主任文玲 秀水高工 黃主任麗娟 長榮中學 蔡主任佳玲	
18:10-19:10	晚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9:10~	星光夜語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
110 年度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表

日期： 110 年 01 月 27~ 29 日（星期三、四、五） 地點： 錄取後通知

第 3 天： 110 年 01 月 29 日（星期五）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7:00-08:40	早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08:40-09:00	簽到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09:00-10:30（90 分鐘）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10:30-10:40	休息、茶敘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0:40-12:10 (90 分鐘)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12:10-13:30	午餐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13:30-15:00 (90 分鐘)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輔仁大學 吳教授志光	
15:00-16:00	綜合討論、閉幕式	國教署長官 秀水高工 劉校長丙燈	
16:00~	快樂賦歸	秀水高工服務團隊	